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22-108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新春”或“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事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相关监管要求，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顺利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上市工作，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调整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5,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 2200 万件 4 兆瓦（MW）以上风电机组精密轴承滚子技改项目	29,619.35	20,500.00
2	年产 1020 万件新能源汽车轴承及零部件技改项目	18,618.59	10,500.00
3	年产 870 万件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及 570 万件家用空调管路件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13,838.79	7,5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6,500.00	16,500.00

合计	78,576.73	55,000.00
----	-----------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如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果公司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部分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对先行投入部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对符合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相关要求的部分予以置换。

调整后：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4,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 2200 万件 4 兆瓦（MW）以上风电机组精密轴承滚子技改项目	29,619.35	20,500.00
2	年产 1020 万件新能源汽车轴承及零部件技改项目	18,618.59	10,500.00
3	年产 870 万件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及 570 万件家用空调管路件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13,838.79	7,5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5,500.00	15,500.00
合计		77,576.73	54,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如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果公司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部分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对先行投入部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对符合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相关要求的部分予以置换。

二、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调整前：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预案之日起 12 个月。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日。

调整后：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预案之日起 12 个月。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以上调整内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 日